

横峰县港边卫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横峰县港边卫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横峰县港边卫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横峰县港边卫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

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横峰县港边卫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横峰县港边卫生院主要职责是：所在乡镇内医疗卫生工作，组织领导群众卫生运动，培训卫生技术人员，并对基层卫生室进行业务指导和会诊工作，是农村三级医疗网点的重要环节，担负医疗防疫，公共卫生服务、预防、保健的重要任务，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横峰县港边卫生院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1个二级预算单位，内设儿科、内科、外科、妇科、化验室、B超室、中医科、注射室等医疗科室。

编制人数小计16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6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18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3人，行政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13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5人，遗属人

数 0 人。

第二部分 横峰县港边卫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支出总表

真报单位[506015]横峰县港边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754.13	126.13	628.00
1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4	13.9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4	13.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4	13.94	
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45	101.45	628.0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03.53	95.53	608.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03.53	95.53	608.00
04	公共卫生	20.00		2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00		2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	5.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2	5.92	
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	10.7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	1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	10.7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06015]横峰县港边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54.13	126.13	28.00
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4	13.9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4	13.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4	13.94	
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45	101.45	28.0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3.53	95.53	8.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03.53	95.53	8.00
04	公共卫生	20.00		2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00		2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	5.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2	5.92	
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	10.7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	1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	10.7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06015]横峰县港边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26.13	126.09	0.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93	122.93	
30101	基本工资	54.44	54.44	
30102	津贴补贴	4.56	4.56	
30107	绩效工资	32.68	32.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4	13.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2	5.9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5	0.6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4	10.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0.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0.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	3.16	
30302	退休费	3.16	3.16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506015]横峰县港边卫生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级和特殊公务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06015]横峰县港边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6-横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横峰县港边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主要包括健康教育、预防接种、重点人群健康管理等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容，以及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项目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卫生应急、孕前检查等内容。其中，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内容、资金、使用主体等保持相对独立和稳定，按照相应的服务规范组织实施；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项目由省级主管部门结合我省实际安排，资金不限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使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明确为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由中央、省与县（市、区）财政共同承担支出责任，具体分担办法为：按照中央制定的国家基础标准，比照西部大开发政策的县（市、区），中央财政分担80%，地方财政配套部分由省与县（市、区）按8：2比例分担；其他县（市、区），中央财政分担60%，地方财政配套部分由省与县（市、区）按6：4比例分担。</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卫经济成本	≥16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卫完成数量	16730人
		居民电子健康建档率	=100%
	质量指标	公卫完成质量	≥90%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95%
时效指标	公卫完成时效	=1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本地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90%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缩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卫群众满意度	=100%

第三部分 横峰县港边卫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横峰县港边卫生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754.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9.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4.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35 万元；变动原因是：2024 年增加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拨款。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变动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事业收入 6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3 万元，变动原因是：2024 年事业收入增加。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变动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变动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横峰县港边卫生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754.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9.39 万元；变动原因是：事业收入预算增加 93 万，财政拨款项目预算增加 27.35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26.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3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2.93 万

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6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2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1.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36.5 万元，资本性支出 4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29.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8.9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9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74.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36.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36.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6 万元；资本性支出 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横峰县港边卫生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54.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35 万元，变动原因是：2024 年增加项目拨款 27.3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9.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74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26.13 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减少 0.6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2.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 万元。项目支出 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8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8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无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单位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港边卫生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情况说明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 项目概述

立项背景:根据《中共上饶市委 上饶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饶发〔2019〕10号)、《中共横峰县委横峰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横发〔2019〕10号)等文件要求,迫切需要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 立项依据:

立项目的,进一步提升基本公卫服务水平,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增强“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政策规划和项目执行的科学性,推动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重点工作任务落实

3) 实施主体:港边卫生院

4) 实施方案:1. 项目绩效总目标

目标 1: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维持在 90%以上,稳步提高档案使用率。目标 2: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目标 3:新生儿访视率、儿童健康管理率分别达到 90%以上。目标 4:早孕建册率和产后访视率分别达到 90%以上。目标 5: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 70%以上。目标 6:

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达到 60%以上，全县管理高血压患者人数保持在 1.11 万人以上，管理糖尿病患者人数达到 0.30 万人以上。目标 7：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率不低于 4%，全县登记信息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765 人以上，规范管理率达到 80%以上，规律服药率达到 50%以上（国家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系统统计结果）。目标 8：报告发现的结核病患者（包括耐多药患者）管理率达到 99%以上，全县管理患者数 139 人左右，规范服药率达到 90%以上目标 9：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保持在 60%以上。目标 10：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分别达到 99%以上。目标：继续巩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成果，在保证服务质量基础上，稳步扩大签约服务覆盖面。

5) 实施周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年度预算安排资金 2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目标 1：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维持在 90%以上，稳步提高档案使用率。目标 2：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目标 3：新生儿访视率、儿童健康管理率分别达到 90%以上。目标 4：早孕建册率和产后访视率分别达到 90%以上。目标 5：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 70%以上。目标 6：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

达到 60%以上，全县管理高血压患者人数保持在 1.11 万人以上，管理糖尿病患者人数达到 0.30 万人以上。目标 7：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率不低于 4%，全县登记信息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765 人以上，规范管理率达到 80%以上，规律服药率达到 50%以上（国家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系统统计结果）。目标 8：报告发现的结核病患者（包括耐多药患者）管理率达到 99%以上，全县管理患者数 139 人左右，规范服药率达到 90%以上目标 9：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保持在 60%以上。目标 10：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分别达到 99%以上。目标 11：继续巩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成果，在保证服务质量基础上，稳步扩大签约服务覆盖面。

2.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包括目标完成、项目完成、资金进度的对比情况）

2024 年度，基本公卫服务项目已将各类资金纳入全面绩效管理范围，组织单位绩效运行日常监控，定期对绩效运行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汇总。组织对 2023 年度单位的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绩效自评。并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工作。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横峰县港边卫生院“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 0 万元，主要原因

是：无。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

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除财政拨款收支、经营收支之外的各非同级财政拨款专项资金收入与其相关支出相抵后剩余滚存的、须按规定用途使用的结转资金。

（九）上年结转：年度终了时，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但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四）2100302 乡镇卫生院：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公共卫生均等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是指通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方式安排，用于支持各地实施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项目的转移支付资金。实施期限根据医疗卫生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调整相应进行调整。

二、基本药物补助：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是指通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方式安排，用于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的转移支付资金。

三、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